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14日至2024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7894650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30日

商 标

玖零代科技

申 请 人 佛山市玖零代软件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卫国路75号佛山市体育馆副馆二层201室(住所申报)

代理机构 四川酷小二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教育；组织教育或娱乐竞赛；多媒体图书馆服务；录像带发行；电影摄影棚服务；广播和电视节目制作；演出；电影道具出租；动物园服务；为艺术家提供模特服务